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、地方税务局：

现将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1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

国务院办公厅部署开展第一次全国政府网站普查工作，重点是摸清政府网站基本情况，推进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，解决一些政府网站存在的“不及时、不准确、不回应、不实用”等突出问题，提升政府网站的权威性和影响力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按照国办文件要求，税务总局办公厅负责组织国税系统网站普查，地税系统网站普查由地方政府负责。省税务机关务必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统计摸底、信息填报、检查整改等各项工作，以此为契机查找网站建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，进一步推进网站平台省级集中建设，提高管网办网水平。

一、认真检查，及时填报信息并实施整改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_8609

